

勵志祖師爺

何怡男
著

勾踐



中國國際廣播出版社
電子書

序言

每个人都渴望着成功，但对我们来讲，成功又绝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成功可以定义为某种程度，某种境界，人们在这种程度和境界下，在完成一生使命的过程中，不论碰到任何形式的困难与逆境，都会不断地前进，直到达成成功的目标。

人生是一段旅程，在我们的人生之路上，顺境其实只能占到很小一部分，大多数时间里，我们都是与挫折和逆境相伴相随的。

那么，怎样才能克服逆境，冲破重重阻力，达致成功的峰顶呢？

或许，看一看勾践的故事，就明白了。

勾践是中国春秋时期的最后一位霸主，但他这个霸主之位却不是通过遗传来的，也不是在路边顺手捡来的，而是与他一生励精图治、奋发图强，愈挫愈勇分不开的。

勾践即位不久，孔武有力的邻居吴王阖闾就欺负他，带着吴军大规模伐越，勾践不识好歹，要跟阖闾硬拼。偏偏这次勾践运气特别好，在槁李一战中，大败吴军，重创阖闾。但是，老天爷就偏受了勾践这么一次。

阖闾逝世后，吴王夫差继位，矢志复仇。当时吴强越弱可是一个颠扑不破的真理，在夫差的打击下，越国迅速崩溃，勾践不得已，答应吴王夫差的条件，入吴为奴三年，期满回越。

吴国重臣伍子胥一心要杀掉勾践，这让勾践在越国期间几乎天天过着担惊受怕的日子，每天都要和自己的心理作一番斗争，又每天都要伪装一幅面孔讨好夫差。他给夫差牵马拉车，甚至为了博得夫差的欢心，在夫差重病之余，亲口尝其粪便为其诊病。九死一生后，勾践终于回到越国，迈出了成功的第一步。

回到越国后的勾践并没有又成为国君腐蚀掉自己，相反，他更加磨炼自己的心智，天天住窑洞，吃素食，睡在干柴草上，在房间里挂一猪苦胆，吃饭前必定要尝上一口，为的就是要让自己不要忘掉被夫差羞辱之耻。不灭吴国，誓不为人，这就是勾践的人生信条。

卧薪尝胆十年后，勾践已经作好了充分的准备。他利用夫差北上争霸中原的机会，领军伐吴，数战数捷，终逼迫夫差自裁，吴国也最终亡于他手上。努力没有白费，所有的辛苦也都值得，因为勾践成功了，他用他独特的毅力和个人魅力赢得了他想要的一切。

勾践能成功，我们就不能成功吗？

逆境不会产生不可逾越的障碍，每一个困难都是一次挑战，每一次挫折其实也都蕴含着机遇，战胜困难就抓住了机遇。成功者总是会设法不停止前进的脚步，他们在前进的过程中，技术日渐提高，力量也不断壮大，并最终让自己取得了突破，走向了成功。

弥尔顿说过：“能承受一切磨难的人，才是真正伟大的实干家，他们能够成就一切。”

歌德也说过：“对我们每一个人来说，生命都是一场磨难。我们无法估计，谁能够单枪匹马地去拯救上帝。因此，请不要责怪逝者的疏漏和错误。不要只看到他们失败的地方和他们所经受的磨难，应该仔细的想一想，他们有什么样的功绩，这才是我们这些活着的人，应该做的事情。”

通过本书，看一看勾践的争霸经历，睹一睹勾践所经历过的苦难，你就会懂得，在为实现自己的理想而努力奋斗的过程中，苦难给了自己最好的礼物。经过生活的历练，你就会更有信心去迎接随时到来的挑战，就能够很平和的面对生活中的快乐，就能够很镇定的面对失败的考验，就能够在正确的人生道路上勇往直前。

目 录

第一章 万众归心的少年君王——越顺利，越要保持清醒的头脑	1
第二章 怒了，战了，败了——一失足未必就成千古恨	9
第三章 弯下腰做吴奴——风浪来袭，学会以退为进	17
第四章 “宠臣”利用术——点亮希望之光	26
第五章 美人攻心计——找到生命中的贵人	33
第六章 牵马拉车的越王——忍辱方能成大事	39
第七章 用嘴巴攻关——谋事在人，成事在天	46
第八章 勾践日子很难过——不做逆境的牺牲者	51
第九章 尝粪算什么——逆境中，信念不移	57
第十章 要给仇人唱赞歌——逆境与机遇同在	65
第十一章 我勾践又回来了——失败，只是暂时还没有成功	71
第十二章 卧薪与尝胆——极端环境出人才	77
第十三章 送礼的学问——利用好你的“谦卑”	84
第十四章 没什么借什么——缺陷也是一项资本	93
第十五章 子贡的辩术——好口才价值百万	98
第十六章 让夫差诛子胥——对手有时也能成为助手	106
第十七章 眼皮底下的练兵场——成功取决于进取的欲望	116
第十八章 复仇大戏开幕——机会只垂青有准备的人	128
第十九章 战场上见真章——要相信自己的实力	138
第二十章 三千越甲吞了吴——有心人，天不负	153
尾声	166

第一章 万众归心的少年君王——越顺利，越要保持清醒的头脑

越国王子勾践雄姿英发，智勇兼备，劝谏父王允常乘虚进袭吴国，允常不听，致使越军失去大好机会。而在时机过后，允常才如梦初醒，领军伐吴，结果被吴军击败，允常郁郁而终，勾践被众臣子拥立为越王，自此以“继承先王遗德，守卫国家”为己任。

勾践不姓勾，姓姒，勾践只是他的名，从勾践的族谱往上数二十几位，就是大名鼎鼎的夏禹。相传禹的后代中有个叫于越的，被封在会稽，号称无余，负责看守供奉禹的祭祀，他的后代就一直居住在当地，并征服了当时此地的土著，成了那里的首领。

高贵的血统注定了勾践会含着金汤匙出生。事实也确实如此，大约在公元前 520 年，勾践降生于越宫，他父亲是越王允常。在这样一个诸侯之家，勾践的富贵生活可想而知，要吃的有吃的，要喝的有喝的，而且在“家天下”的时代，如果不发生意外，勾践就是那绝对的越地王者，在越国可控的范围内，没人能和他争，也没人敢和他争。

少时的勾践找不到任何出彩之处，因为史书无载，相信除了锦衣玉食之外还是锦衣玉食，勾践应该就是这样“平淡”而无聊地生活着，一直到他大约十五岁时止。

稍微熟悉点历史的人都知道，勾践是春秋时期有数的几位英雄之一，俗话说“虎父无犬子”，能生出勾践这样的儿子，越王允常自也不是等闲之辈。

春秋时期是一个群雄并起的时代，但在诸侯争霸之初，越国却几乎连分一杯羹的机会都没有。当时，中原的几个大国都是富翁，像江南这样“穷乡僻壤”出来的主，都只能算是乡巴佬。没办法，越国离中原太远，生活习俗落后，生产力跟不上，军队建设不达标，如果不出一个雄才大略的君王，拿什么去跟别人争？

好在，允常渐渐认识到了越国的不足。

允常登基之后，顺应民意发展生产，鼓励百姓耕种，开拓疆土，使越国疆域“南至句无，北至御儿，东至鄞，西至姑蔑，广运数百里，

定都于会稽”，可以说，在当时的南方，越国在允常治下，已蔚为南方大国。

春秋时代是一个典型的弱肉强食的时代，国与国之间为了抢钱抢粮抢地，爆发战争那是家常便饭，谁强大了谁就会成为挨整的对象，这在“邻居”之间表现得更为抢眼，当时没有联合国，作为诸侯“共主”的周王室也早已江河日下，无力维护江湖格局了。因此，诸侯之间往往是想怎么来就怎么来，天下大势怎一个乱字了得。

越国的崛起，就引起了邻居吴国的注意。其实，吴国是个比越南更加强大的国家，论地理距离，他隔中原比越南要近得多，而且与中原的交流也频繁，因此，很久以前吴国就已经成了江南首富。但是，因为允常，越南显示出了强大的后劲。于是，吴王阖闾坐不住了。

本来在这之前，两国还算友好，签订有互不侵犯条约。只是可惜越南窜得太快，签订的条约还没热乎多久，吴王阖闾就悍然撕毁了条约，准备起兵讨越。

越南初兴，论军事实力，绝对抵挡不住已经中原化的吴军的进攻，允常也有自知之明，打仗不靠谱，谈和还有希望。于是，允常派出大臣诸稽郢使吴，请求罢兵。阖闾一心伐吴，哪听得进诸稽郢那一套说辞，不光继续厉兵秣马，还把诸稽郢的头给砍了。允常闻之，唉声叹气，整天怨自己命不好，惹上了吴国这么一个恶邻居。

那时候的人都讲究占卜，平时出个门娶个媳妇都要占卜问一下吉凶，更别说是军事行动这样的大事了。阖闾伐越之时，也请了巫师来占卜。老天见怜，允常得到了最想要的结果，因为阖闾卜的是凶卦。

阖闾本是个以战争为乐的君主，既然不伐越了，也就打起了楚国的主意。不久，他就应伍子胥之请，以孙武为大将军，伍子胥、伯嚭为副将，各领兵二万，分三路攻伐楚国。

吴国大举伐楚的消息传来，允常心中绷着的那根弦也就放下了。可是，就在允常欣喜雀跃之时，他那宝贝儿子，十五岁的勾践站了出来。

十五岁的勾践，样子已经定型了。据史书记载，勾践的相貌是比较寒碜的。他“长颈鸟喙，鹰视狼步”，就是说勾践脖子细长，嘴巴尖尖像鸟嘴，目光像鹰一样锐利狠毒，走路的姿态像狼一样气势汹汹，让人望而生畏。但是就是这样一个勾践，心智却非常成熟。

俗话说，居安思危，越顺利的时候往往就越需要保持清醒的头脑，尤其是春秋时代，可以说没有哪一个诸侯不是建立在鸡蛋之上的大厦，只要稍不注意，就会被跌得粉身碎骨。浩瀚的大海上没有不带伤的船，世界上一马平川的通途压根儿就不存在。坎坎坷坷，曲曲折折，没有永远的顺境，只有顺境之中潜藏的危机，这就是我们每一个人应该直面的实际情况。

勾践，就以他敏锐的眼光看到了这一点，他告诉允常：“上次吴国没有伐越，只不过是因为他们占卜不吉，我看阖闾伐楚归来时，必然将枪口对准我越国。父王何不趁吴国大军在外，吴国空虚，一举起兵拿下吴国了。”

从这一段对话可以看出，金汤匙、锦衣玉食都没有腐蚀掉少年勾践，相反，他应该是一个少年智者，英主允常都没看到的机会，勾践却看到了。

然而，允常不想冒险，他揪住面前血气方刚的儿子，沉思半晌后说道：“我已得到消息，吴王阖闾并没有随军出征，还留在吴国都城。阖闾哄哄有勇有谋，能征善战，如果我们贸然进攻，有可能偷鸡不成还蚀把米。”大好机会，就这样被允常放掉。

不久，吴军在楚地大胜，吴王阖闾欣喜若狂，又亲自率兵两万与其弟夫概赶往楚地，趁势痛打落水狗，只留下儿子夫差、姬地守卫都城。

允常听到这个消息，才如梦初醒，认为这次机会比先前勾践提的还要好，吴国都没人了，不打白不打。因此，他搜集粮草，准备攻代吴国。

可就在允常积极准备之时，勾践却又给他泼了一盆冷水。

勾践找到父王允常，直截了当地告诉他：“儿臣以为这次不宜于出兵伐吴。”

允常糊涂了：“你上次不是说要伐吴吗。现在吴王阖闾领兵在外，吴国连君王都不在了，你反而却又不主张伐吴了。这是怎么回事？”

勾践当然有他的理由。现在的勾践已经具有了足够的审时度势的能力，较之允常，勾践已经更加沉稳，做出这个决定也不是他个人的喜好定的。勾践有个嗜好，就是喜欢找人商量，也听得进意见，更重要的是他也没有架子，对于大臣，尤其是那种头脑精明，判断力强的大臣勾践更是喜欢，凡事都会与之商议。此番伐不伐吴，勾践就是找来大臣文种等人商议的结果。

面对允常的质询，勾践沉声答道：“上次伐吴，我们很有可能会得到楚国的相助，齐国早就在打吴国的算盘，因此齐国也可能出兵相助，有这两个帮手，我们的胜算就大多了。但是，这次不一样了，吴国伐楚，楚军大败，不可能来援。况且吴国都城，经过伍子胥的苦心经营，城高墙厚，易守难攻。如果我们一时攻不下来，吴国大军杀来回马枪，我们腹背受敌，不败也得败，那时越国可能就有亡国之祸了。”

这番话有理有据，无懈可击。但是，一根筋的允常却怎么也听不进去，命勾践守国，他自己则亲率大军讨伐吴国。战争的结果已经可想而知，允常与勾践，现在与未来的两代越王，眼光、识见在这个时候已经开始分出高下。

越军一入吴境的同时，还在楚国的吴将孙武、伍子胥就在力劝吴王阖闾班师。倒不是吴人的情报工作做得有多好，实则完全是孙武和伍子胥的远见卓识。楚国要亡了，秦国坐不住了，秦国也是争霸的种子选手，现在吴国这么一闹腾，眼看快成一家独大之势，秦国当然不愿意看到这种情况出现，于是出兵援楚。楚得秦援，战事变为胶着，孙武、伍子胥就半到越国有可能在吴国后院烧火，因此打起了回军的主意。不过，两人的打算却暂时未能实现。因为以前老住“乡下”的阖闾这次进入楚都了，眼见开阔了，宠臣伯嚭也怂恿阖闾享乐，阖闾开心了，天天住在楚昭王的内宫，和没来得及跑掉的楚昭王嫔妃饮酒游

玩，乐不思蜀。这样过了些时候，吴人的情报人员终于侦得越王允常要伐吴的消息，报告与阖闾。阖闾这才如梦方醒，让其弟夫概率两万大军分水陆两路，日夜兼程，回救姑苏。

吴国有人才啊，这夫概虽为王弟，同样不是一个被酒色财气掏空身子的主，其人英勇非常，在当时他可算得上是第一骁将，没人能够战胜得了他。夫概领兵回到姑苏时，刚好允常领兵前来，双方就在城外列阵而战，只一战，越军就被打得大败，仓皇而逃。

如果夫概乘胜追击，越国很有可能遭到勾践预料的亡国噩运。但是在关键时刻，夫概救了越人。这夫概，勇猛过人，野心也不小。他见越军战败，阖闾又未归，便萌生了图王之心。因此越军退走后，夫概不但没追，反而领军进了姑苏城，自立为王。当时有大臣劝夫概：“大王统兵在外，不久即班师，你作为大王之弟，如何能自立为王？”夫概笑道：“吴国王室继位之规，早已不作数了，我又何必要遵守呢。”夫概所讲的正是阖闾，当初阖闾并不叫阖闾，而是叫专诸，专诸刺王僚，夺取王位，就是阖闾干的。夫概的意思，显然就是，你阖闾可以夺别人之位，那我也可以夺你之位。

理是没错，但夫概脑袋瓜子不灵，此一时彼一时，现在人心都属于阖闾，夫概又如何能服众呢。果然，阖闾得知夫概自立以后，自统一路大军来讨夫概，夫概虽勇，但智计却差，一战就被阖闾打败，夫概败逃。

这边夫概败逃了，那边允常惨败后，因常自责备，最后在周敬王二十三年（公元前 497 年），竟得了个忧愤而死的结局。允常一死，不消说，二十三岁的勾践被众臣子拥立登场，为越王。

刚登基的勾践有很多事需要忙活，国事要处理，还要为允常办丧事。可是就在小小的勾践忙得晕头转向的时候，忽然又传来一个惊人的消息：吴王阖闾，集中了吴国最精锐的部队，进犯越国，目前正以迅雷不及掩耳盗铃之势，向越国扑来。

这阖闾夺回王位之后，孙武萌生归隐之心，伍子胥劝不动，只好由得他去。这孙武也是一个春秋时期不可多得的人才，其所作《孙子

兵法》直到现在还是兵家、商家的必修课之一。其实吴国的崛起，有很大一部分也是孙武的功劳。当初，孙武带着他的《兵法》去见吴王阖闾。阖闾刁难孙武，让他以嫔妃演练军阵，孙武将美女们分为两队，用吴王的两个宠姬分别做两队队长，命她们都各持一把戟，前后左右按指示行动。妃子们哪有军令如山的习惯，孙武命令一下，就有人掩嘴偷笑。孙武三令五申不见效，命令卫兵将那两个队长推出去斩首。吴王大惊失色，连忙制止，孙武却道：“臣下既已受大王之命担任将军，有道是：将在军，君命有所不受。请大王不要干涉军中执法。”继而，孙武便将一千美女训练得规规矩矩。于是阖闾知道孙武善于带兵，就任命他为将军。后来吴国向西攻破强大的楚国，进入郢都，北面威胁齐国、晋国，显名于诸侯，孙武作出了重大贡献。现在孙武一走，不能不说是吴国的一大损失。

孙武离开吴国后不久，吴王阖闾就生了向越国报仇的念头。在阖闾看来，越国技不如人就算了，居然还趁自己外出征战时点火烧自己屁股，这是不厚道的，也是自己不能容忍的。先前允常在位时，励精图治，越国还像模像样，现在勾践刚刚登位，要经验没经验，治国治军能力也不见得怎样，因此，在阖闾看来，目前正是起兵伐越，把越国的版图据为己有的大好时机。

谁知阖闾还没伐越，嘴仗却先打上了。伍子胥和伯嚭都反对伐越。伍子胥入宫向阖闾说：“越国刚死了君主，讨伐它是不义的。大王要称霸，就不能失义于天下。”春秋初期打仗其实是很有意思的，没有现在这么多阴谋诡计，常常是两军先摆好阵势，谁也不会突袭，然后一方问“开打吗？”另一方准备好了，说“可以”，如果不可以，那就得再等等，绝没有偷袭、突击之说，也不会在别人有事时去讨伐别人，在当时人看来，这绝对是不义的。不过到了春秋后期，这种情况开始发生了改变，当时宋楚争霸，宋襄公还按老一套，想等双方结完阵再战，结果楚军不讲规矩，一阵乱冲，宋军大败，打得宋国一蹶不振，从此丧失争霸的主动权。楚国一开先例，天下诸侯纷纷效仿，再也不讲规矩了，怎么打得赢就怎么打。不过，不讨伐有事之国，还是存在

于诸侯心中的，但这种情况也在发生变化。阖闾就是这样，他和允常有着差不多相同的性格，就是有点一意孤行，坚持伐越，没得商量的。

伍子胥无奈，生怕自己背上了不义的名声，于是向阖闾请假，说自己身体有病，要留在吴国，你打去吧。阖闾也不勉强，将伍子胥留在吴国，自统大军三万伐越。这一年，是鲁定公十四年，也就是公元前 496 年。

吴国伐越的消息传到越国，正在服丧的勾践那是大惊失色，他也没想到阖闾这么不讲规矩。这会儿，勾践有点慌神了，要摆开了架子真打，越军很难爆得出冷门，现在，国之存亡的重担压在了勾践身上，勾践才感到了责任的重大。就在他徘徊无策之时，勾践老婆发挥作用了。勾践老婆名叫雅鱼，聪明贤惠，见丈夫愁眉不展，她便劝勾践道：“兵法上不是说，兵来将挡，水来土掩吗？吴兵来犯，逃避不起作用，那就想想办法怎么拒吴吧，总会有办法的。”

勾践说：“父王死前，我曾经立下过誓言，决不丢失越国的一寸土地。现在吴王阖闾统三万大军来犯，而我越军却不足二万。吴兵又英勇善战，我越军却是以老弱者居多，这仗该怎么打？”

雅鱼又劝道：“你不要担心，我听说子禽智计百出，夫君何不请他来一同商议。”

雅鱼口中的子禽，就是文种。文种是楚国人，老有才了，不过因为在楚国得不到重用，便定居在了越国，成为越国臣子。雅鱼提起文种，勾践却犯难了，在他眼中，楚国人都有点无义的味道。不说别的，吴国重臣伍子胥、伯嚭就都是楚国人，现在却在帮着吴国对付自己。而这文种也是楚国人，谁知道他心里是怎样想的。不过雅鱼却不这么看，在的多番劝说之下，勾践终于答应一会文种。

文种就是文种，勾践一见他，他就道出了极有见地的看法。文种认为，这次阖闾领兵三万伐越，却将第一名将伍子胥留在了国内，他那英名远扬的儿子夫差也镇守在吴楚边境，没有跟来，因此吴军并不可惧。文种还认为，阖闾虽也勇名在外，但如今也是年老体衰，不堪

临战。他所统公子姬波、姬山等人都少勇无谋，伯嚭也是个无能之辈。因此，综合来看，吴军是没有想象中那么强大的。

至于怎么打，文种说：“我听孙武说过：‘先处战地而待敌者佚，后处战地而趋战者劳。’吴军来袭，我越军是不可仓皇迎战的。我以为，大王何不领军进驻檣李（今浙江嘉兴西南），等待吴军前来会战。吴军若为来檣李，而去攻都城会稽，大王就可以领兵攻他的都城姑苏。”

文种的建议给了勾践一丝希望，那好，就这么办。与文种会面之后，勾践即率军二万，进兵檣李，安营扎寨，以逸待劳。

吴王阖闾本来是要打会稽的，听说勾践将军队带到了檣李，反而没了主张，他不知道是该先打会稽还是檣李。此时，伯嚭出主意说，勾践年轻无谋，这是不敢前来迎战的表现，不如进兵檣李，一仗抒他打趴下了，就好收拾了。

阖闾一听，有理，因此浩浩荡荡领军进至檣李。

阖闾来了，勾践又找到文种，讨教计策。勾践虽也是有勇有谋之辈，但他比之其他君主更高明的一面就是，他深知自己不可能做到面面俱到，有很多东西臣子的主意才是最好的，因此他自小就能虚心纳谏，而这也为勾践在以后的争霸之路上，发挥了莫大的作用。

文种告诉勾践：“以前伍子胥领兵伐楚。在鸡父一战中，伍子胥用罪囚冲击楚阵，乘乱取胜。现在我们可以这样做。”

勾践一听，深以为意。临时找来随军参战的三百罪囚，让士兵们取来酒肉，好好招待他们，勾践还放下王位之尊，亲自给每位罪囚斟酒，对罪囚们说：“你们是罪人，今天随同寡人出征。明天就是我和吴军决战的时刻，也是你们立功赎罪的机会。你们如果是贪生怕死的，现在就可以走，如果想报效国家的，明天就请下死力一战。”毫无疑问，勾践是一个高情商的君王，他很懂得怎么激励将士，也很懂得怎么去获取人心，施小恩，见大效，勾践尽得其精髓。他这番话一下来，罪囚们个个像吃了兴奋剂一样，喝干酒，摩拳擦掌，表示绝对为国争光。勾践又乘兴说：“吴军犯我疆土，灭我国家。守国保家，

人人有责。今天我赦你们无罪，命你等明日阵前效命。如果你们不幸战死，你们的父母兄妹，我必厚恤之。”说话时声情并茂，听者无不动容。

为了麻痹吴军，勾践又让越军营寨在晚上时熄灯偃旗，只让一些老弱残兵在营业员外巡逻。阖闾一看，见越军如此，本来还有战戒备的心荡然无存，越军不此嘛！

次日，决战开始。双方列阵，吴军此时有备而来，士气高昂，勾践派出敢死队，向吴军冲锋，想要撕破吴军的防线，不过在久经战阵的吴军面前，越军两次冲锋均未奏效。

第三次，勾践让罪囚们上场了。他让三百罪囚排成三排，列在阵前，每个人只穿一件短袴，脚穿草鞋，个个赤裸上身，单手持刀，横在脖子上。吴军哪见过这种阵势，不知道越军要干什么，个个看得目瞪口呆。正在吴军不知所措时，勾践一声令下，这些罪囚齐声对吴军喊道：“吴、越二君在此兵戎相见，我等无知，触犯军令，不愿逃避惩罚，愿阵前自杀，以死谢罪。”说完一个个挥剑自刎，鲜血四溅。吴军士兵看到越军一个个像割草一样割下自己的人头，惊异莫名，不知道越军出了什么事。就在吴军还没作出反应之时，勾践又高举起宝剑，下令全军出击，越军发起勇猛冲锋，吴军被这突如其来的一冲，立时慌作一团，一败涂地。越军大将灵姑浮一马当先，冲在最前面，用短戈击中坐在战车之上的阖闾，斩断其脚趾，阖闾从战车上栽下，命在顷刻之际，幸得吴将拼死相救，才得以狼狈逃回国内。

第二章 怒了，战了，败了——一失足未必就成千古恨

吴王夫差，经三年备战，吴国实力大大增强。吴强越弱，范蠡建议勾践与吴议和，年少轻狂的勾践不听，兵进吴境夫椒，与吴军决战。战争中，勾践开始尝到苦果，一战下来，越军大败，三万士兵只剩下五千残兵，吴军更是乘胜追击，一举占领越国都城会稽，勾践遭战败之辱。

槁李一战中，阖闾受伤，吴军大败，而此一战也成为吴越两国历史上的转折点。阖闾回国后，因伤口感染，病情日益恶化，自知命不久矣的阖闾深悔当初没听伍子胥之言，同时又对越国切齿痛恨。弥留之际，一旁的伍子胥握拳道：“大王，从前你为臣报了大仇，现在，臣也一定会帮你报仇，灭掉越国。勾践不死，子胥不生。”

接着，阖闾叫来夫差，一字一句告诉他：“夫差，你可千万不能忘记越国啊。”阖闾的意思很明显，就是说我是被越国杀死的，这个仇你可一定要报啊。

阖闾说完这番话时，喷血而亡。

阖闾临终留言深深印在了夫差脑里。阖闾死后，夫差继位，立志报仇雪恨。为将勾践杀父之仇永远铭刻在心里，他每天睡在柴草上，并派人站在庭院之中，每当自己出入时，就让这人大声提醒他：“大王，您忘了勾践的杀父之仇吗？”夫差则大声回答说：“不，我决不会忘记。”

同时，夫差也积极整军备战。吴国上上下下回紧演练军队，提高作战能力。夫差更是让伍子胥在太湖组建了庞大的水师舰队。这也是中国历史上第一支海军舰队，装备有“大翼”、“中翼”、“小翼”、“突冒”、“楼舰”等舰种，当世无二。三年之后，吴军伐越工作基本就绪，夫差以伍子胥为大将军，伯嚭为副将，起水陆之师三万，屯于太湖。

而反观勾践，却因槁李的侥幸获胜而沾沾自喜，而越国的新闻媒体、宣传部门，免不了要反复宣传槁李之战的伟大胜利；善拍马屁的大臣，当然要可着嗓门歌颂“吾王圣明，用兵如神”，让勾践想不晕乎想不自大都不行。于是与吴国整军备战相反，勾践放松了警惕，终日打猎游乐，有时一连好几天也见不着人影。

直到公元前 494 年，勾践登基第三年，当听说吴国水师已成，屯兵太湖之时，勾践才警觉起来。心想，不如趁吴国暂时没动，先发制人，打他一个措手不及，再复制出一个槁李之战。

此时，越后雅鱼向勾践献谋说：“吴国之强，其实是任用了伍子胥、孙武、华元等贤臣的结果。以前秦国强大，也是因为秦穆公任用

了百里奚等一帮贤臣的结果。越国想要战胜吴国，光靠大王是不行的，要富强，就必须聘用贤才。吴国的贤才，都出自楚国。文种是贤才，以前你因为他是楚国人没有重用他，现在不能这样了，不但要重用文种，还要积极从本国和楚国招聘贤才。”越后的意思很明显，春秋时期什么最重要，毫无疑问，是人才。

勾践很欣赏雅鱼的忠告，派人四处网罗贤才。而正是在这次大范围的招聘活动中，勾践迎来了自己以后争霸之路上最得力的助手。这个人，叫范蠡。

范蠡是楚国宛（今河南南阳市）人，字少伯，出身贫贱，但博学多才，和文种相交甚深。那时文种还在楚国当宛令，听说属地有范蠡这样一位人才，于是亲自出访范蠡。传说中身着官服，带着随从的宛令文种看到的是这样一副画面——范蠡衣着污秽，头发凌乱，面目狰狞，身体蜷缩似狗状，煞是吓人。文种不以为意，上前以“先生”称之，范蠡从文种的眼神中读出了火花，恭敬地请文种入屋就坐，两人高谈阔论，十分十分赏识，从此成为好友。

后来文种去越，吴军伐楚，吴军从楚国撤军以后，楚昭王熊轸回到楚都郢城，看到被阖闾糟蹋过的皇宫和皇妃，也就没有了还在原先王宫居住的心情，甚至恨乌及乌，连郢都也变得十分厌恶。楚国朝臣们知道楚王的心思后，要迎合楚王啊。因此劝楚王另择佳地，建新都。楚王也高兴，就这样，大兴土木，建起一座新城，名曰“新郢”。新都筑成后，楚昭王和群臣一起在新都饮宴庆贺，正巧范蠡从新都外经过，觉得楚王这样做丢了楚歌国的面子，就唱歌讥讽之。楚昭王很生气，后果很严重，下令将范蠡赶出楚国。

楚国呆不下去了，范蠡没办法，满世界找国家引渡他。本来范蠡的首选目标是吴国，但他转念一想，这吴国人才济济，伍子胥、华元、伯嚭都是当世高才，自己这一去，何时能混出个头来，尤其是这个伍子胥，才能很可能还高过自己，又是阖闾临终时的托孤重臣，自己怎么跟人争。算了，这吴国去不得。

不去吴国了，那去哪呢？正好，范蠡听说勾践招贤，就只身跑来会稽，投靠文种。然后，文种又将范蠡推荐给了勾践。越王勾践召见范蠡，范蠡也不讲礼，穿着粗布衣服就去了。刚开始，勾践对范蠡并不怎么感冒，多亏了越后和文种多方力劝，才勉强答应让范蠡住下，等候待命。

此时，正是勾践想要迎战吴军之时，勾践命皋如为司农，皓进为司直、诸稽郢为司马，计倪为太史，泄庸为行人，整治国政，让百姓家家准备粮食，为应对吴军作打算。

本来时事格局就是吴强越弱，现在勾践不知好歹，只因一场侥幸胜利就亡自尊大起来，低人一等还不自知。勾践的这番心思真急坏了文种等人。文种连夜驾着车去请教范蠡，范蠡一听，感觉要出事，赶忙觐见勾践，请他不要出兵。范蠡的理由如下：“夫国家之事，有持盈，有定倾，有节事。”意思就是说治理国家要注意三件事，哪三件呢？一是持盈，就是国家在强盛时要保持下去；二是定倾，就是国家将要倾覆时要设法转危为安；三是节事，就是平时处理国家政事要得当。

勾践问道：“怎么才能做到这三件事呢？”此时的勾践其实一门心思要趁吴国夫差服丧三年未滿时伐吴，无论范蠡怎么说他也是听不进去的。不过，面子上的话还是要进行的。

范蠡不知，继续侃侃而谈：“持盈者与天，定倾者与人，节事者与地。”也就是说要保持国家的富强就要顺应天道，要让国家转危为安就要顺应人道，要妥善处理国事就要顺应地道。

范蠡接着分析：“天道要求我们盈满而不过分，气盛而不骄傲，辛劳而不自夸有功。圣人是应该见机行事的，天时不到就不要贸然发起进攻，人事不起也不要挑起祸端。君王您现在国家也不富强，军队也不怎样，还低人一等呢，就想要采取过分的行动，这是会违背天意，失掉人和的。

勾践有点不耐烦了：“那依你看，我该怎么办？”

范蠡说：“依我看来，大王您应该一边敛兵自守，一边派遣使者到吴国，向吴王卑词谢罪，请求吴王罢战，大王再找时机缓缓图之。”

此时心高气傲的勾践哪听得进去，至此他终于火了，将书简扔在地上，顿足叫道：“你这是御敌之策吗？分明是亡国言论嘛。我已拿定主意，请你不要说了。”

范蠡不死心，又找到越后。越后也去向勾践一番劝说，勾践仍然听不进去，执意迎战吴军。

在勾践的调度下，越国以诸稽郢守国，以灵姑浮为大将，石买为副，赶往太湖迎敌。文种建议勾践用诸稽郢为将，不要用石买，勾践也不听。

三万越军就这样开进吴境夫椒（今江苏吴中太湖中的西山），屯兵待战。吴越两军对峙于太湖，而吴越历史上一场旷世之役也不可避免地将要在这里打响。

夫椒之战，越军三万，吴军也是三万，人数差不多。但从将士素质和装备来看，越军差得就远了。毕竟吴军都是曾经跟随孙武、伍子胥转战过郢都的精锐，这些士兵个个都有以一当十的资本。越军呢，大多数还是从越地临时征召起来的老百姓，有的甚至还是第一次上战场，而且年龄也参差不齐，这样看来，越军在人数上也是不占优势的。

除此以外，再来看看双方的领军人物。吴军大将乃智勇兼备、英勇冠世的伍子胥。伍子胥少而学文，长而习武，胸有大略，他爹伍奢说他“文可安邦治国，武可平定天下”。伍奢可不是像现在一些溺爱孩子的爹妈，对自己的宝贝孩子闭着眼自夸，而是对儿子的正确评估。楚平王当朝时，伍奢犯颜直谏，触怒楚平王和奸臣费无忌，被杀。伍子胥辗转各国，最后投奔吴国，助阖闾夺得王位，成为吴国大夫。阖闾死后，他辅佐夫差。吴国兵败檣李之后，他饥不饱食，衣不重彩，为伐越复仇竭尽全力。这次率兵迎击越军，正是他大展雄才的机会。而越军将领则是徒具能力的灵姑浮和石买。而且就是论勇，灵姑浮也绝对比不上伍子胥。